

最新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团会发言稿(实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团会发言稿篇一

老师们，同学们：

20xx年4月15日是我国实施的首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20xx年4月15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颁布实施以来的第四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也许你觉得这部法律很陌生，国家安全，这话题太大了，但事实上它与我们每个人的利益息息相关。

国家安全是指：国家政权、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人民福祉、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国家其他重大利益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内外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团会发言稿篇二

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和国际战略格局的深刻变化，境外间谍情报机构从各自国家战略利益需要出发，不断加大对我国间谍情报活动的力度。

近年来，在我国许多军事机场、基地、港口、营房等国家重点科研和军工单位设施周边，常常一夜之间冒出了大大小小的饭店、宾馆、游乐场所等。那些本应靠盈利为生的企业，虽没有多少生意，却照样“屹立不倒”，原来他们

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在意的是我们的国家机密。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团会发言稿篇三

国家安全了，你我都是受益者，但我们也需认识到，仍有境外间谍情报机关运用人力和技术的各种方法手段，对我国家安全利益造成严重威胁，因此，每一个公民都有义务维护国家安全。

发现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应当直接或者通过学校的老师、家里的爸爸妈妈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或者公安机关报告；任何个人都不得非法持有、使用盗听、窃照等专用间谍器材。

所以，我在此提出倡议，不要以为一个人的言行微不足道，一滴水不能改变旱情，但无数滴水却能形成海洋，愿每一位同学都自觉担负起自己的责任，希望同学们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培养组织性和纪律性，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提高综合素质，做新时代合格的中国人！

我的讲话完了，谢谢大家！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团会发言稿篇四

我国《国家安全法》在第四条对危害国家安全行为的种类作了规定：

- 1、阴谋颠覆政府，分裂国家，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行为。
- 2、参加境外各种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或代理人的任务的行为。
- 3、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的行为。
- 4、策动、勾引、收买国家工作人员叛变或者将防地设施、武

器装备交付他国或敌方的行为。

5、进行危害国家安全的其他破坏活动的行为。

(1)组织、策划或者实施危害国家安全的恐怖活动的；

(3)利用设立社会团体或者企业、事业组织，进行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4)利用宗教进行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5)制造民族纠纷、煽动民族分裂，危害国家安全的；

(6)境外个人违反有关规定，不听劝阻，擅自会见境内有危害国家安全行为或者有危害国家安全行为重大嫌疑的人员的。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团会发言稿篇五

国家安全是指主权国家独立自主的生存和发展的权利和利益的总和，指国家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国家政治制度不受侵犯；经济发展、民族和睦、社会安定不受威胁；国家秘密不被窃取；国家工作人员不被策反；国家的机构不被渗透；人民生命、财产不受外来势力的威胁和侵犯。